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
合同编号 410008851-4 号线安保区普巡安保服务

资格预审公告

港铁轨道交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[以下简称港铁（深圳）]现就深圳市轨道交通 4 号线 4 号线安保区普巡安保服务项目进行询价。欢迎符合资质要求且具有相关业绩的企业递交资料，表达参与本项目的意向。

本合同的服务期为 3 年，服务期限暂定为 2023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主要工作内容为对 4 号线安保区进行安全巡查，消除安全隐患，确保地铁线路和设施不受破坏或侵害，同时包括但不限于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自然灾害等工作。

申请人应满足以下条件：

- 1) 提供企业质量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；
- 2) 企业近 5 年内应至少具有 1 项铁路保护区巡视工作业绩，服务期不得少于 1 年；
- 3) 省级公安机关核发的《保安服务许可证》或由地级（含）以上市公安机关出具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明材料。

申请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：

- 1) 公司名称、背景、简介及组织（包括企业营业执照、企信网截图信息、组织架构、人员数量、注册资金和成立时间等）；
- 2) 企业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；
- 3) 质量管理体系及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；
- 4) 提供至少 1 份最近 5 年内、服务期 1 年以上的铁路保护区巡视工作业绩证明，需提供相关合同复印件或合同关键部分节选（须包括项目名称、合同金额、服务人数及服务范围）；
- 5) 省级公安机关核发的《保安服务许可证》或由地级（含）以上市公安机关出具的保安服务许可证明材料；
- 6) 指定联络人的姓名、职位、联络地址、电话和电子邮箱。

提交资格预审资料须知

- 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，且集团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；
- 2) 所有提交的资料应为完整的 1 套，并放入信封或文件袋内密封，封面请注明：
“410008851-4 号线安保区普巡安保服务资格预审资料”
- 3) 申请人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有效，若发现所报资料不真实，港铁（深圳）不接受其申请，由此产生的任何后果均由申请人承担。

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间、地点及联系人：

有意参与本合同报价的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 15: 00 时前将申请资料递交至以下联系人处 (切勿投入投标箱):

联系人: 罗工

电话: 0755-29277190 邮箱: gbluo@mtrsz.com.cn

地址: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和平路 1000 号港铁 (深圳) 总部大楼

免责声明:

- 1) 本公告所载的一切内容仅作指引, 绝不构成港铁 (深圳) 与其它任何一方之间具约束力的法律协议, 且港铁 (深圳) 保留修改本《资格预审公告》的权力。
- 2) 通过资格预审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并不代表获得参与资格, 港铁 (深圳) 对此有最终决定权。

如需了解有关深圳轨道交通 4 号线的详细信息, 请登录我司网站 <http://www.mtrsz.com.cn>。